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供融资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审批情况

1、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年3月10日，2021年4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158.80亿元、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281.20亿元、子公司相互之间为融资提供不超过350亿元的担保额度；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为27家联营企业提供共计154亿元的融资担保额度（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披露的《2021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公告》（临2021-012号）及《关于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临2021-013号）。

2、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18日、2021年6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1家联营企业提供4.5亿元融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临2021-044号）。

二、2021年7月至本公告日新增担保进展情况

（一）公司对联营合营公司提供融资担保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方对应的担保方式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融资机构/债权人	新增担保协议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担保余额
1	苏州东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联营合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5,700.00	28,203.00
		苏州茂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二) 公司对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方对应的担保方式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融资机构/债权人	新增担保协议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担保余额
1	杭州东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原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全资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0,000.00	90,000.00
		杭州东原睿至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2	重庆东春展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控股子公司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4,600.00
3	宜宾澄方川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控股子公司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	13,000.00	13,000.00
4	成都澄方励川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控股子公司	深圳豪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250.00	7,364.45
5	慈溪市东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泱泓实业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债务人承担连带责任和抵押担保	控股子公司	上海姝勇商务咨询中心	8,000.00	8,000.00
		上海天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债务人承担连带责任和抵押担保				
		东原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让渡上海绚储实业有限公司 1% 股权				
6	武汉东原润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全资子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74,300.00	173,730.00
		南京原睿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回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和抵押担保				
		南京东原睿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南京毅升之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7	南京东原天毅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全资子公司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5,000.00	23,600.00
		南京睿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武汉迪马瑞景实业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南京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徐州绿水置业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还款人承担连带责任和抵押担保				
8	长沙东原天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债务人承担连带责任	控股子公司	桐乡市安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900.00	34,694.89
		武汉东原天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	武汉迪马智睿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债务人承担连带责任	控股子公司	桐乡市安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911.18	34,911.18
10	武汉东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共同债务人承担连带责任	控股子公司	桐乡市安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326.17	26,989.88

11	武汉东原润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全资子公司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	12,500.00
		东原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武汉东原润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12	武汉东原天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襄阳文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控股子公司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	77,800.00	-
		武汉东原益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13	昆明东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全资子公司	青岛煜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	12,000.00
		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上述担保协议的签署均已履行了公司相关决策程序。

三、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额度类型	预计担保额度	已使用担保额度	剩余预计担保额度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1,588,000.00	608,220.83	979,779.17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2,812,000.00	1,131,649.27	1,680,350.73
子公司相互之间提供担保	3,500,000.00	1,264,373.94	2,235,626.06
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	500,000.00	-	500,000.00

上述已使用的担保额度均在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